

HyComm
HYCOMM WIRELESS LIMITED
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49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1-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apital Up Holdings Limited作為買方與蔡朝暉先生及張鳳娟女士作為賣方就收購Million Good Group Limited(「**Million Good**」)全部已發行股本及Million Good於完成日期結欠蔡朝暉先生及張鳳娟女士全部貸款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收購協議**」)(註有「A」字樣之收購協議副本已於會上提呈，並經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令收購協議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生效或就有關事項辦理彼認為必須、合適、適宜或合宜之手續及事宜、簽署及訂立一切所需進一步文件以及採取所需步驟。」
2.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Ever Rich Develop Limited作為買方與Rexy Investment Limited及Plotio Limited作為賣方就出售東盈置業有限公司(「**東盈置業**」)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及東盈置業於完成日期結欠Rexy Investment Limited及Plotio Limited全部貸款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協議**」)(註有「B」字樣之協議副本已於會上提呈，並經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並

* 僅供識別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令出售協議及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各項交易生效或就有關事項辦理彼認為必須、合適、適宜或合宜之手續及事宜、簽署及訂立一切所需進一步文件以及採取所需步驟。」

承董事會命
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
主席
黎耀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73-277號及禧利街33號
禧利大廈2樓

附註：

1. 茲附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其中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會議，則只有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可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表決將不予點算，排名先後乃以就聯名持有股份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之排名次序為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身故股東之多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被視為該股東名下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3. 任何有權出席本公司會議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派他人代彼出席會議及表決。持有股份兩股或以上之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代表代彼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此外，個人股東或公司股東之受委代表有權行使之權力，與彼本身所代表股東所能行使之權力相同。
4. 代表委任書及（倘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簽署代表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認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5.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耀強先生、廖信全先生及楊秀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Jacobsen William Keith先生、吳弘理先生及吳偉雄先生。